

股票代码：600482

股票简称：中国动力

编号：2024-095

债券代码：110808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 02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4年6月24日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中国动力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。该事项已经本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4-036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委派北京业务中心及所辖分所2024年年报证券业务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通知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情况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冯发明为项目质量复核人员。由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，现将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变更为麻振兴。

二、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基本信息、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麻振兴，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0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24年开始从事复核工作。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2021-2023年度、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-2023年度、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、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，共计4家。

（二）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麻振兴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上述变更事项未对贵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三、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本次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麻振兴全程参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，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